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会议安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的方式向袁海朝、北京华浩世纪投资有限公司等 102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所持有 的河北金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%股份,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(以下合称本次交易)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有关工作安排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 核委员会拟于近期审核公司本次交易事项,具体会议时间待确定后另行公告。

本次交易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,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 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。本次交易相关事项能否通过审核、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、 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,并严格按照有 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,所有信息均以在公司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日